



固定资产投资

2018 05001 7012 03103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考古保函〔2025〕095号

签发人：郭京宁

关于丰台区长辛店镇张郭庄村A区 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（自行拆分 FT00-0204-6028、FT00-0204-6029地块） 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中建方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：

2025年4月6日至5月6日，我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对丰台区长辛店镇张郭庄村A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（自行拆分FT00-0204-6028、FT00-0204-6029地块）占地范围内进行了考古勘探。本项目总用地面积676428平方米，本次申报面积43605.49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43605.49平方米，勘探区域内未发现古代文化遗存。

目前，该项目本次申报区域内的考古工作已结束，请贵司在条件具备后尽快办理剩余区域的考古工作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附件：考古勘探报告2份

(本页无正文)



(联系人 孙 峥 联系电话 13261450933)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(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)

2025年5月7日

共印1份